

关于青岛百洋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

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6]第 ZG11504 号

## 关于青岛百洋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报 告

信会师报字[2026]第ZG11504号

青岛百洋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青岛百洋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百洋医药”）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执行了合理保证的鉴证业务。

### 一、董事会的责任

百洋医药董事会的责任是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编制募集资金专项报告。这种责任包括设计、执行和维护与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确保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发表鉴证结论。

### 三、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公告格

式》的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百洋医药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鉴证工作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询问、检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鉴证结论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 四、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百洋医药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了百洋医药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

#### 五、报告使用限制

本报告仅供百洋医药为披露2025年年度报告的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上海

2026年4月27日

# 青岛百洋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 （一）募集资金到账情况

#####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青岛百洋医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809号）同意注册，青岛百洋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5,26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7.64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0,186.4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5,924.35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34,262.05万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2021年6月24日对上述资金到账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1]第ZG11692号）。

##### 2、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青岛百洋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613号）同意注册，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860万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86,00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778.85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85,221.15万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2023年4月20日对上述资金到账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3]第ZG11150号）。

#### （二）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2021-2024年度，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29,282.37万元，其中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为27,262.05万元，用于“电子商务运营中心建设项目”的募集资金为2,019.89万元（含利息），“电子商务运营中心建设项目”结项后募集资金

专户的节余利息收入净额 4,315.62 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156.14 万元。

2025 年度，公司未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公司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2.89 万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余额为 5,138.71 万元。

## 2、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

2023-2024 年度，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31,167.04 万元，其中用于“百洋云化系统升级项目”的募集资金为 6,443.11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为 24,721.15 万元，补充流动资金募集资金专户的节余利息收入净额 27,737.60 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41.42 万元。

2025 年度，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1,173.75 万元，全部用于“百洋云化系统升级项目”；公司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7.60 万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余额为 52,929.38 万元。

##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制定和执行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根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的相关规定，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用途变更等做出了规定，并经公司董事会和股东会审议通过。2025 年度，公司严格执行《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进行存放和管理。

### （二）募集资金的存放和管理情况

####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2021 年 6 月，公司分别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李沧支行和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东六路支行开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保荐机构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上述开户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对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专户管理。公司募集资金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向，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东六路支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802180200950799）中的 27,262.05 万元已全部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用于补充流动资金，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不再使用。为便于资金账户管理，2021 年 9 月，公司对上述募集资金账户予以注销，公司与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东六路支行及保荐机构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向，募投项目“电子商务运营中心建设项目”已按计划于 2023 年 5 月实施完成并结项，公司将收到的募集资金专户的节余利息收入净额 4,315.62 元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李沧支行（账号：38080101040050303）中的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为便于资金账户管理，2023 年 12 月，公司以自有资金 476.62 元支付募集资金专户账户管理费，并对上述募集资金账户予以注销，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李沧支行及保荐机构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如下：

银行名称	账号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单位：元)
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东六路支行	802180200950778	1,387,109.68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李沧支行	38080101040050303	已销户
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东六路支行	802180200950799	已销户
合 计		1,387,109.68

注：募集资金账户余额未包含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5,000.00 万元。

## 2、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

2023 年 4 月，公司分别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开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保荐机构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开户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对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的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专户管理。公司募集资金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根据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投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

岛分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522010100101549711）中的 24,721.15 万元已全部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用于补充流动资金，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不再使用。为便于资金账户管理，2023 年 7 月，公司对上述募集资金账户予以注销，并将公司收到的募集资金专户的节余利息收入净额 27,737.60 元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及保荐机构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如下：

银行名称	账号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单位：元)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522010100101549603	420,670.28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522010100101549833	28,950,205.09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522010100101549711	已销户
合 计		29,370,875.37

注：募集资金账户余额未包含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49,992.29 万元。

### 三、2025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 （一）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附表 3《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不存在先期投入及置换的情形。

##### 2、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

截至 2023 年 4 月 20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百洋云化系统升级项目”共计人民币 22,197,667.70 元。2023 年 6 月 20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可转债募集资金人民币 22,197,667.70 元置换先期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本次募集资金置换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 6 个月，符合相关规定，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

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了同意意见，保荐机构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会计师事务所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专项鉴证报告。

### （三）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4年7月5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7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其中包含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5,000万元以及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5.2亿元，使用期限自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截至2025年7月2日，公司已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5.7亿元全部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使用期限未超过12个月。

2025年8月14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5.5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其中包含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5,000万元以及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5亿元，使用期限自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 （四）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3年5月，“电子商务运营中心建设项目”结项后，该募集资金专户产生4,315.62元的利息收入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2023年7月，“补充流动资金（可转债募投项目）”结项后，该募集资金专户产生27,737.60元利息收入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根据相关规则，上述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无需董事会、股东会审议。

## 四、改变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2022年1月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并于2022年1月24日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公司

变更部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途。根据市场变化及公司经营需要，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终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现代物流配送中心建设项目”，该项目不再实施，并将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余额 5,000.00 万元（包含累计收到的银行利息收入并扣除手续费等，具体金额以实施时实际剩余募集资金金额为准）调整用于新项目“百洋品牌运营中心建设项目”。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均对上述募投项目变更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保荐机构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

除此之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不存在其他改变募投项目的情形。

改变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2《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 2、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

公司可转债募集资金不存在改变募投项目的情形。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不存在披露不及时、不真实、不准确、不完整的情形，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特此公告。

附表：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3、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青岛百洋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7日

附表 1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4,262.05					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00			
报告期内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9,282.37			
累计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5,000.00									
累计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4.59%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改变）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现代物流配送中心建设项目	是	30,320.47	0.00	-	-	-	-	-	-	是
电子商务运营中心建设项目	否	4,896.35	2,000.00	-	2,019.89 （含利息）	100.99	2023-5-31	2,351.49	是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35,000.00	27,262.05	-	27,262.48 （含利息）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百洋品牌运营中心建设项目	否	-	5,000.00	-	0.00	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70,216.82	34,262.05	-	29,282.37	-	-	2,351.49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p>“百洋品牌运营中心建设项目”不直接新增生产设备，项目建设不产生直接经济效益。</p> <p>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暂缓实施的议案》，决定暂缓实施“百洋品牌运营中心建设项目”。</p> <p>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重新论证并暂缓实施的议案》，决定暂缓实施“百洋品牌运营中心建设项目”。基于市场变化、公司发展战略以及“百洋医药品牌商业化北方物流基地”的落地情况，公司</p>									

	调整现有物流体系的城市布局。近年来，公司陆续在北京、廊坊等地建设业务分部，持续推动公司多中心发展策略。在此基础上，青岛区域品牌运营中心的建设进度放缓。鉴于公司现有物流体系的城市布局有所变化，为避免资源浪费和重复投资，降低企业生产经营成本，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维护公司和股东的长远利益，经审慎论证，公司决定暂缓实施“百洋品牌运营中心建设项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重新论证并暂缓实施的公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公司核心业务是品牌运营业务，品牌运营业务收入是公司的主要利润来源，批发配送业务不是公司未来发展的重点方向。品牌运营行业拥有广阔的发展前景，且公司具备领先的品牌运营能力等竞争优势。公司变更“现代物流配送中心建设项目”是根据市场环境及公司业务发展需要等因素变化而作出的审慎决策，与公司发展战略及现有主业紧密相关，有利于公司进一步提高盈利水平。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详见本专项报告之三之（三）之说明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详见本专项报告之三之（四）之说明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为 5,138.71 万元，其中 5,000.00 万元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通过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实施，其余 138.71 万元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内，未来将继续用于募投项目支出。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注：累计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金额（不包含累计收到的银行利息收入并扣除手续费等）占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的比例。

附表 2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改变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	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改变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百洋品牌运营中心建设项目	现代物流配送中心建设项目	5,000.00	0	0	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5,000.00	0	0	0	-	-	-	-
改变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详见本专项报告之四之 1 之说明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p>“百洋品牌运营中心建设项目”不直接新增生产设备，项目建设不产生直接经济效益。</p> <p>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暂缓实施的议案》，决定暂缓实施“百洋品牌运营中心建设项目”。</p> <p>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重新论证并暂缓实施的议案》，决定暂缓实施“百洋品牌运营中心建设项目”。基于市场变化、公司发展战略以及“百洋医药品牌商业化北方物流基地”的落地情况，公司调整现有物流体系的城市布局。近年来，公司陆续在北京、廊坊等地建设业务分部，持续推动公司多中心发展策略。在此基础上，青岛区域品牌运营中心的建设进度放缓。鉴于公司现有物流体系的城市布局有所变化，为避免资源浪费和重复投资，降低企业生产经营成本，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维护公司和股东的长远利益，经审慎论证，公司决定暂缓实施“百洋品牌运营中心建设项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重新论证并暂缓实施的公告》。</p>				

改变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	-----

注：改变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不包含累计收到的银行利息收入并扣除手续费等，具体金额以实施时实际募集资金金额为准。

附表 3

## 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85,221.15			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173.75	
报告期内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2,340.79	
累计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改变）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百洋品牌运营中心建设项目	否	50,000.00	50,000.00	0.00	0.00	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百洋云化系统升级项目	否	10,500.00	10,500.00	1,173.75	7,616.87	72.54	2027-2-28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25,500.00	24,721.15	0.00	24,723.92 （含利息）	100.01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86,000.00	85,221.15	1,173.75	32,340.79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p>“百洋品牌运营中心建设项目”不直接新增生产设备，项目建设不产生直接经济效益。</p> <p>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暂缓实施的议案》，决定暂缓实施“百洋品牌运营中心建设项目”。</p> <p>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重新论证并暂缓实施的议案》，决定暂缓实施“百洋品牌运营中心建设项目”。基于市场变化、公司发展战略以及“百洋医药品牌商业化北方物流基地”的落地情况，公司调整现有物流体系的城市布局。近年来，公司陆续在北京、廊坊等地建设业务分部，持续推动公司多中心发展策略。在此基础上，青岛区域品牌运营中心的建设进度放缓。鉴于公司现有物流体系的城市布局有所变化，为避免资源浪费和重复投资，降低企业生产</p>									

	<p>经营成本，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维护公司和股东的长远利益，经审慎论证，公司决定暂缓实施“百洋品牌运营中心建设项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重新论证并暂缓实施的公告》。</p> <p>“百洋云化系统升级项目”是信息化项目，不直接产生项目收益；但是本项目将有效提升公司整体的运营能力和工作效率，降低运营成本，从而间接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p> <p>公司于2025年12月3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决定将“百洋云化系统升级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延期至2027年2月28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专项报告之三之（二）之2之说明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详见本专项报告之三之（三）之说明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详见本专项报告之三之（四）之说明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为52,929.38万元，其中49,992.29万元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通过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实施，其余2,937.09万元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内，未来将继续用于募投项目支出。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